

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
第 10 屆第 8 次監事會議 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30 日(星期四) 下午 3 時

會議地點：視訊會議(google meet 代碼：dnb-syus-jwi)

連結：<https://meet.google.com/dnb-syus-jwi>

主 持 人：吳常務監事碧滿 紀錄：唐碧穗

出 席：吳常務監事碧滿、洪監事雅玲、汪監事松威、

葉監事宗青(請假)、黃監事平君(請假)

列 席：

一、 體育署代表(無列席)

二、 穆會長閩珠(無列席)

三、 本會人員：王敏憲、黃鈺惠、唐碧穗、葉秀智

壹、 會議開始

貳、 主席致詞

參、 報告事項

肆、 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本會會本部

案 由：有關本會「108 年全國身障者舉辦國內競賽教練裁判講習及身心障礙運動推廣補助計畫案」經費使用及核結資料爭議案，提請 討論。

說 明：

一、 依據教育部體育署 110 年 3 月 31 日臺教體署全(二)字第 1100007527 號函，要求本會修正 108 年度核結資料，如附件一。

二、 108 年度補助款核定補助總額為新台幣(以下幣制同)11,435,000 元，核結金額為 10,093,370 元，體育署實際補助 9,858,555 元，由本會自籌款支付 234,815 元。

三、 復依體育署主計室建議，修正後核結金額為 10,532,469 元，較原金額增加 439,099 元，故修正後體育署實際補助金額為 10,006,251 元，較

原金額增加 147,696 元。依據體育署補助經費規定，本案由本會自籌款支付金額應為 526,218 元，較原計算金額增加 291,403 元。相關變動情形如下表所示：

異動前後 經費來源	修正前	修正後	差異金額
體育署補助	9,858,555 元	10,006,251 元	增加 147,696 元
本會自籌款	234,815 元	526,218 元	增加 291,403 元
實際核結金額	10,093,370 元	10,532,469 元	增加 439,099 元

四、現階段，依據體育署輔導指示，應依說明三繳回 291,403 元方可核結。然因體育署目前仍未來函裁定最終金額，爰實際繳回金額將依體育署來函核定之金額為準。

決議：修正過後之自籌款差額提報理事會備查，並請總會工作人員依據體育署輔導方向做妥善處理。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會



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



吳碧滿



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



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



汪松威-金門



Denise Hung



你

下午3:04 | 第10屆第8次監事會議

Meeting controls: microphone, video, screen share, settings, end call, participants (7), chat, help.